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美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3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21日以专人送达、微信信息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全体董事均出席；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仲秋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许仲秋先生、许文慧女士、秦谯先生、余笑梅先生、夏国喜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邱阳先生、刘洋先生、马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 A 股股份，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65）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6）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7 日